

广西兴伟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塑料管材、型材管件塑料制品 10000 吨变更环评项目（废水、废气、噪声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2 月 23 日，广西兴伟塑胶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广西兴伟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塑料管材、型材管件塑料制品 10000 吨变更环评项目（废水、废气、噪声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平南县临江产业园内，地理坐标为 23°5'46.73"北，109°24'10.18"东。项目性质属于新建，建设内容如下：

建设生产车间、原料仓库、成品仓库以及相关配套设施。共 15 条生产线，其中 8 条 PVC 管材、型材管件生产线；6 条 PPR 管材、PE 管材共用生产线，1 条 PVC 塑料造粒生产线。项目工程组成详见下表 1-1。

表 1-1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	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位于厂区中部，1 栋 1 层，金属钢盒架结构，建筑面积 3800m ² ，8 条 PVC 管材、型材管件生产线；6 条 PPR 管材、PE 管材共用生产线，1 条 PVC 塑料造粒生产线
	原料仓库	位于厂区东南部，1 栋 1 层，金属钢盒结构，建筑面积 1000m ²
	成品仓库	管材仓库 3 栋 1 层，位于厂区东北部，钢架棚结构，建筑面积约 1000m ² ；管件仓库 1 栋 1 层，位于厂区西南部，金属钢盒架结构，建筑面积为 1000m ²
办公生活	办公生活用房	办公宿舍楼位于厂区东北部，1 栋 3 层，建筑面积 2000m ²
公用工程	供水	工业园区自来水网
	排水	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平南县工业园污水处理厂
	供电	平南县供电网
环保工程	废气	车间通风设备、集气罩、活性炭处理装置、布袋除尘装置
	废水	生产废水循环使用，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平南县工业园污水处理厂
	噪声	隔声、减震

	固体废弃物	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	-------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广西兴伟塑胶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委托中环国评（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年产塑钢门窗 10 万套，塑料管材、型材管件塑料制品 6000 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3 年 1 月取得平南县环境保护局对该报告的批复（平环管字[2013]2 号）后于 2013 年 5 月开工建设，后因为市场原因需要更改产品方案，于 2017 年 5 月委托广西桂贵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广西兴伟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塑料管材、型材管件塑料制品 10000 吨变更环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7 年 6 月取得平南县环境保护局批复（平环审（2017）22 号），2018 年 10 月竣工。本项目不需要对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无调试运行时间。本企业属于《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中的十六、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2945 塑料制品业 292 实施简化管理的企业，要求完成排污许可证申请核发的时间节点为 2020 年。根据各污染物验收监测期间的排放速率，核算出验收监测期间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0.199t/a，不出超环评报告废气总量控制指标：VOCs0.922t/a。项目从立项至竣工过程中没有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5180 万元，环保投资 57 万元，占总投资的 1.1%。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广西兴伟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塑料管材、型材管件塑料制品 10000 吨变更环评项目》，共 15 条生产线，其中 8 条 PVC 管材、型材管件生产线；6 条 PPR 管材、PE 管材共用生产线，1 条 PVC 塑料造粒生产线。验收产能为塑料管材、型材管件塑料制品 10000t/a，项目不分期建设，一次性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主体工程建设内容与环评批复基本一致，共建设共 15 条生产线，其中 8 条 PVC 管材、型材管件生产线；6 条 PPR 管材、PE 管材共用生产线，1 条 PVC 塑料造粒生产线。总占地面积约 26801.23m²，总建筑面积 8800m²。本次验收期间，项目生产设施条件与环保设施均运行正常，具备验收监测条件。

表 1-2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

环境影响报告表建设内容	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本项目位于平南县临江工业园，本项目共建设共 15 条生产线，其中 8 条 PVC 管材、型材管件生产线；6	本项目位于平南县临江工业园，本项目共建设共 15 条生产线，其中 8 条 PVC 管材、型材管件生产线；6	本项目位于平南县临江工业园，本项目共建设共 15 条生产线，其中 8 条 PVC 管材、型材管件生产线；6	实际建设与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建设内

条 PPR 管材、PE 管材共用生产线，1 条 PVC 塑料造粒生产线。总占地面积约 26801.23m ² ，总建筑面积 8800m ² 。	条 PPR 管材、PE 管材共用生产线，1 条 PVC 塑料造粒生产线。总占地面积约 26801.23m ² ，总建筑面积 8800m ² 。	条 PPR 管材、PE 管材共用生产线，1 条 PVC 塑料造粒生产线。总占地面积约 26801.23m ² ，总建筑面积 8800m ² 。	容一致。
废气：热熔挤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再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吸收处理，最终通过设置在车间屋顶的 15m 高排气筒排放；混料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再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废气：热熔挤出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至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废气：热熔挤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再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吸收处理，最终通过设置在车间屋顶的 18m 高排气筒排放；混料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再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实际建设与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建设内容基本一致。
废水：按照“雨污分流”原则合理设计、建设项目区域排水系统。生产过程中冷却用水经循环池处理后循环利用；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纳管要求）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接入平南县江南污水处理厂。	废水：按照“雨污分流”原则合理设计、建设项目区域排水系统。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纳管要求）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接入平南县江南污水处理厂。	废水：项目排水系统按照“雨污分流”进行建设。生产过程中冷却用水经循环池处理后循环利用；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纳管要求）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接入平南县江南污水处理厂。	实际建设与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建设内容基本一致。
噪声：选用低噪声型号，设备基础设减振垫；加强对物流运输车辆停泊的进出管理，尽量缩短汽车的怠速停留时间，禁止车辆鸣笛，尽量缩短汽车出入口停留时间以减少汽车噪声和汽车废气对周围环境和自身的影响；进行合理布局，噪声较大的声源应尽量远离厂界。	噪声：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	噪声：选用低噪声型号，设备基础设减振垫；进行合理布局，噪声较大的声源应尽量远离厂界。	实际建设与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建设内容基本一致。
固废：生活垃圾收集至垃圾桶，定时清运；废活性炭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清运处理	固废：危险废物要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去安全处置。生活垃圾定点堆放，有环卫同意清运，集中无害化处理，不得外排。	固废：生活垃圾收集至垃圾桶，定时清运；废活性炭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清运处理	实际建设与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建设内容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项目生产过程中车间冷却水循环回用，排放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污水排放量为

2640m³/a，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二）废气

有组织排放废气主要是热熔废气以及混料工序产生的粉尘，热熔挤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再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吸收处理，最终通过设置的18m高排气筒达标排放；混料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再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无动力）。

无组织排放废气主要是不合格产品破碎时产生的粉尘，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直接在车间内沉降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三）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有主要噪声源为混料机、扩口机、切割机造粒机等设备运转噪声等，所采取的降噪措施基础减振、隔声等。

（六）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多种植花草树木，防尘降噪。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

项目三级化粪池出口 pH 值为 7.44，COD_{Cr}、BOD₅、SS、NH₃-N 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162mg/L、72.8mg/L、23mg/L、22.1mg/L，均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

（二）废气

有组织废气处理后排放口所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均值为 1.22mg/m³，排放速率为 0.083kg/h，可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规定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验收监测期间主导风向为东北风，厂界外下风向浓度最高点处的颗粒物浓度为 0.126mg/m³，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3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各厂界的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四）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污染物验收监测期间的排放速率，核算出验收监测期间非甲烷总烃总量约为 0.199t/a，不超出环评报告废气总量控制指标： VOCs 0.922t/a。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监测期间，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小。

六、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广西兴伟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塑料管材、型材管件塑料制品 10000 吨变更环评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验收合格，同意主体工程正式投入运营。

工程正式投入运营后，我公司将继续做好如下工作：

加强环境设施维护与管理，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编制自行监测方案，做好跟踪监测工作；接受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

附：广西兴伟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塑料管材、型材管件塑料制品 10000 吨变更环评项目（废气、废水、噪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名表

广西兴伟塑胶科技有限公司（章）

2019 年 2 月 23 日

广西兴伟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塑料管材、型材管件塑料制品 10000
吨变更环评项目（废气、废水、噪声）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工作组签名表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签名
陈志勇	广西兴伟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厂长、组长	陈志勇
梁裕兵	广西兴伟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副厂长	梁裕兵
马贞	广西兴伟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负责人	马贞
陈李凤	广西桂贵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环评单位)	代表	陈李凤
梁伟	广西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监测单位)	代表	梁伟
丘湘龙	贵港市环保协会	高级工程师	丘湘龙
刘尚志	贵港市环保协会	高级工程师	刘尚志
廖锡耀	贵港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	工程师	廖锡耀